

# 新竹縣第 328 次都市計畫委員會議程

一、 開會事由：召開新竹縣第 328 次都市計畫委員會

二、 開會時間：111 年 04 月 01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10 時 0 分

三、 開會地點：本府 A 棟五樓資訊科會議室

四、 本次審議案：

（一）「新竹縣新埔鎮泰陽段 391 地號申請依「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辦法」第 3 條第 1 項第 5 款規定作臨時使用案」。

（二）「變更竹北(含斗崙地區)都市計畫(道路用地為文中用地)案」暨「變更竹北(含斗崙地區)都市計畫(整併體育公園附近地區)細部計畫(道路用地為文中用地)案」。

（三）「變更高速鐵路新竹車站特定區主要計畫(部分文特用地為機關用地)案」暨「變更高速鐵路新竹車站特定區計畫細部計畫(部分文特用地為機關用地)案」。

（四）「變更湖口都市計畫(停車場用地為停車場及社會福利設施用地)案」。